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NSUN祥生**

**Shinsun Holdings (Group) Co., Ltd.**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號：02599)

## 購回由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之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優先票據

茲提述由祥生控股有限公司(「票據發行人」)(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已於開曼群島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的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到期的12.50厘優先票據(「二零二二年票據」)。

截止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購回本金總額為8,450,000美元的二零二二年票據，佔已發行二零二二年票據本金總額的約2.82%。

根據本公司酌情決定，購回之票據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被註銷。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及其財務架構，並可能於適當時候進一步購回由票據發行人發行之優先票據。

本公司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於將來進一步購回優先票據。票據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不時購買任何優先票據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購買任何優先票據的時間、金額或價格，亦不保證本公司會否作出任何進一步購買。票據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任何優先票據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國祥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國祥先生、陳弘倪先生、韓波先生及趙磊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幹文先生、丁建剛先生及馬紅漫先生組成。